

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部门名称		鲁山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鲁山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420.70		
	其中：财政性资金	9,420.7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目标1：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p> <p>目标2：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目标3：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目标4：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p> <p>目标5：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推动相关救助制度贯彻落实，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政策范围，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p> <p>目标6：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社会救助方面的核对、核查、认定、监督机制，加强社会救助监督检查、能力建设、信息化建设，提高社会救助规范化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指标2：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指标1：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指标2：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指标3：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稳步提高	
		指标4：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	应养尽养	
		指标5：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1：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指标2：城市最低生活补助发放率	90%	
		指标3：农村最低生活补助发放率	90%	
		指标4：特困人员救助发放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指标2：政策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保障作用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1：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	进一步完善	
		指标2：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成效显著	中长期	
		指标3：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政策知晓率	82%
	指标2：政策适用群众满意度		85%	

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名称		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名称		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7.46	
	其中：财政性资金	1,107.46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扶助资金补助，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20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7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人	3488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特扶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制	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	良好人文环境,实现生态环境良性发展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鲁山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鲁山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98.38	
	其中：财政性资金	2,398.38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医疗救助对象的医疗权益，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2：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不低于70% 目标3：年度救助对象人次与上年持平 目标4：强化医疗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	≥120852
		住院救助人次	≥35000
		门诊救助人次	≥46000
		资助覆盖面	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门诊合规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10%
		住院医疗费用报销比例（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报销后，个人合规自付费用）	≥70%
		基金结余占统筹资金金额比例	≤15%
		违规报销、截留、挤占、挪用基金发生率	0
	时效指标	县域内“一站式”及时结算覆盖地区	100%县内全覆盖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减轻程度	≥90%
	社会效益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100%
		政策范围内个人负担比例	较以往年度减轻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救助结算便捷情况	较去年更便捷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较上年减轻
	生态效益	帮助贫困人员医疗救助稳定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普遍知晓
		救助对象满意率	98%

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鲁山县新华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鲁山县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	鲁山县房产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350.26	年度资金总额:	18400
	其中: 财政性资金	49350.26	其中: 财政性资金	184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目标1: 新建711套安置房, 安置征收的300户居民; 目标2: 通过棚户区改造建设, 撤村并点, 将分散的土地要素重新布局, 重新调整土地使用结构; 目标3: 让棚户区居民住房条件早日得到改善, 使其能安居乐业,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建筑面积	48000.00m ²	
		新建安置住宅面积	89751.39m ²	
		新建安置房套数	711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本项目所涉及棚户区居民的居住环境和生活水平	明显改善	
		提升城市面貌, 完善城市整体功能, 使城市更加美化、亮化、绿化, 给城市居民提供更加温馨、舒适的生活环境	有效提升	
		改善当地低收入家庭和弱势群体的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环保要求	合规	
		美化了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约节约土地	节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涉及棚户区居民	100%	

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鲁山县新华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单位	鲁山县人民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其中: 财政性资金	3300	其中: 财政性资金	220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			
	目标1: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栋传染病区病房楼, 四层框架结构, 总建筑面积6, 945. 14平方米。内设发热门诊、普通传染病区(肝病、肠道病区)和呼吸道负压传染病区, 同时建设水、电、暖等相关配套工程。			
	目标2: 2022年2月竣工, 2月投产			
	目标3: 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目标4: 该项目的建设增加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 有效提高卫生服务质量与效率、提升医院重症医学科“危急重症”患者的救治能力, 降低“危急重症”患者的死亡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区病房楼建设面积	≥6, 945. 14平方	
		传染病区病房楼建设层次	4层	
		新增床位数量	123张	
		运营后就诊人次	≥1, 409人次	
		运营后住院人次	≥100人次	
		设备采购后, 实际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传染病区病房楼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医疗收入增长率	≥2. 5%	
		项目建成后, 就医人次增长率	≥2. 5%	
		项目建成后, 住院人数增长率	≥2. 5%	
		项目建成后, 运营年收入	≥14, 882. 28万元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院的影响力	提升	
		医疗服务水平提升	提升	
		改善医院的就医环境, 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改善	
		降低区域居民就医成本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的	促进	
病房楼建成后可使用年限		≥30年		
	10年累计收入	≥148, 822. 82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5%	
		医护人员满意度	≥85%	